

中共福州市鼓楼区委南街街道工作委员会

南工委〔2025〕56号



南街街道关于调整街道领导班子成员 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社区，各科室（办）：

因人事变动，经研究决定，对街道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分工进行适当调整。现将调整后的领导成员工作分工通知如下：

王彩彬（党工委书记）：主持街道党工委全面工作。

薛 跃（党工委副书记、办事处主任）：主持街道办事处全面工作。

陈 忠（人大工委主任）：主持街道人大工委全面工作；负责工会工作。

分管科室：党政综合办（人大工作）、党建办（工会工作）

挂钩社区：柳河社区

联系区直部门：区人大办，区总工会

林 松（党工委副书记）：协助党工委书记牵头负责党建党校、党务公开、党政办工作，负责机关效能，保密，档案等工作。



负责一线处置、网格化服务管理、“12345”网上诉求件办理，信息化、数字鼓楼、网络安全工作。

分管科室：党政综合办（效能、保密、档案工作）、一线处置城市运行指挥分中心

挂钩社区：驿里社区

联系区直部门：区效能办，区档案局，区保密局、区城市运营管理中心、区智慧鼓楼管理服务中心、区数字办

王 奇（党工委委员、政法委员、人武部部长）：负责社会管理综合治理，信访维稳，社区戒毒康复、司法，国家安全，法制、依法行政等工作。负责退役军人事务、双拥，军民融合，人民武装、国防动员及民兵预备役等工作。负责安全生产，地震，气象，防灾减灾，防汛抗旱，道路安全应急管理工作。负责劳动保障，医保等工作。

分管科室：公共管理办（综治、安监、司法工作），公共服务办（退役军人事务、劳动工作），人武部

挂钩社区：灵响社区

联系区直部门：区人武部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（区双拥办），区委政法委，区司法局，区信访局，区应急管理局，区防汛指挥中心、消防救援大队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区医保局，区禁毒大队，交警中队，南街派出所，南街司法所

李 晨（党工委组织、统战委员）：负责党建、党校、党务公开工作，统战，民宗，港澳台、侨，人事、编制，街道政协联



组等工作。

分管科室：党建办（组织、人事工作）、党政综合办（政协工作）

挂钩社区：小柳社区

联系区直部门：区委组织部、区委统战部，区委党校、区委台办，区老干局、区民宗局，区侨联，区工商联、区委编办，区政协办

林性杰（党工委会委员、纪工委书记）：负责纪检监察、党风廉政等工作。

分管科室：党建办（纪检监察工作）

联系区直部门：区纪委监委、区委巡察办

卓明飞（党工委宣传委员）：负责宣传，精神文明创建，文化产业，科普等工作。负责文化体育，广电，新闻出版，文化市场管理，文物，旅游，老体协等工作。负责政务公开、信息公开、信息报送，综合文字材料起草、行政后勤等工作。

分管科室：党建办（宣传文化工作）、党政综合办

挂钩社区：三坊七巷社区

联系区直部门：区委办、区政府办，区委宣传部、区委文明办，区科协，区外事办，区信息公开办，区机关中心、区文体旅局，区广电中心，区旅发中心，区文联、区社科联，区老体协，区历史文化街区服务中心（区文物保护中心）

李鸿源（办事处副主任）：负责城建征迁、小街巷、景观改



造，邮政、物流寄递安全管理，电动汽车充电桩等工作。负责瓶装液化气整治，内河管理，灯光夜景等工作。负责人防，物业管理、老旧小区整治和长效管理，群租房整治，房屋结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等工作。协助负责重点项目建设。

分管科室：公共管理办（物业、城建、内河工作）

挂钩社区：柳河社区

联系区直部门：区人防办，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区住建局，区建投中心（区旧改办），区属房屋征收工程处

朱树芬（办事处副主任）：负责城市管理，市容环境卫生、环境保护、空气质量提升，园林绿化，“五小店”整治，三坊七巷周边环境综合整治，数字城管，“两车”管理，垃圾分类，灯箱广告，店招店牌；协助精神文明创建工作。

分管科室：城管中队

挂钩社区：灵响社区

联系区直部门：区城市管理局（区环卫处），区园林中心

李 茗（综合技术保障中心主任）：负责民政、老龄、残疾人事业、对口帮扶、社区，为民办实事等工作；妇联；疫情防控，计划生育，社区卫生服务，爱国卫生，动植物防疫；团建，教育，关工委工作。

分管科室：公共服务办（民政、妇联、卫健工作）、党建办（教育、团工委工作）

挂钩社区：杨桥河南社区



联系区直部门：共青团区委，区关工委，区民政局（区扶贫办、区乡村振兴办、区社区办），区教育局，区老龄办，区残联，区慈善总会、区红十字会，区妇联，区卫健局（区疾控中心、爱卫办、区卫生监督所），区计生协会，南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

叶友宫（党群服务中心主任）：牵头绩效工作，负责综合经济，楼宇经济，外经外贸，招商引资，服务业，市场整规，食品安全，工商，质量监督，街属企业管理、街居资产管理，财税，租赁税，物价，科技，重点项目建设。负责党群服务中心工作。联系福州名城保护开发有限公司。

分管科室：营商环境办、党群服务中心

挂钩社区：三坊七巷社区

联系区直部门：区发改局（区服务业办、区重点办，区大数据中心，区科技局），区企业服务中心，区统计局，区工业和信息化局，区商务局（区规整办、区电商办），区市场监管局（区知识产权局、区食安办），区粮储局，区贸促会，区金融办，区税务局，区国资中心，区招商办，区楼宇办、区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

以上分工未述及的工作事项及今后新增的工作事项，均以其主管部门、牵头部门、临时机构办公室所在部门、合署办公部门、主管机构设置管理的部门，分别归由相关街道领导负责。区里新增或下放的工作事项，以区主管部门、牵头部门对应承接相应工



作的，及由街道主要领导根据工作需要安排的，归由相关街道领导负责。

为保证街道工作正常运转，街道分管领导外出开会、学习或考察时，其相关工作则上由协管该工作的分管领导负责；没有对应协管的或确需分管领导协调或承担的，则由其对应 AB 角领导接替其分管及联系的工作，具体如下：

林松与卓明飞互为 AB 角；

王奇与朱树芬互为 AB 角；

李晨与李茗互为 AB 角；

李鸿源与叶友官互为 AB 角。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发：街道班子领导，各社区，各科办，存档。

南街街道党政综合办

2025 年 11 月 13 日印发

